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公告

根據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控股股東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中鐵工」）於2007年9月18日訂立之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中鐵工承諾，如中鐵工或其下屬子公司（本公司除外）知悉一項對本公司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商機，其必需於知悉有關商機後立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中鐵工同時有責任盡力讓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優先並以公平合理的條款獲得有關機會。如本公司決定不接納有關商機而中鐵工跟進該等商機，則本公司獲中鐵工授予之：1)受限於一定條件的購買中鐵工從該商機所得之權益或資產的選擇權，和2)優先購買權，讓本公司可在中鐵工有意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其從該商機所獲業務之任何權益時，按不遜於擬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的條款購買有關權益。

本公司近日接獲中鐵工通知，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決定將廣東中海工程建設總局（「中海工程局」）整體無償劃轉予中鐵工（「本次劃轉」）。中海工程局是一家中國法律下的全民所有制企業，主營土木工程建築、土石方及爆破工程，港口與航道、航務工程、公路橋涵工程等基建施工業務，而該等業務對本公司的主營業務構成競爭。鑒於1)本公司是一家公眾上市公司，因而不具備作為本次劃轉之受讓方的資格，以及2)中海工程局尚待改制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08年11月7日決議同意中

鐵工以劃轉方式先行受讓中海工程局。但本公司保留避免同業競爭協議項下之於日後收購中海工程局的選擇權和優先購買權。董事會將於中海工程局改制完成後另行召開會議以審議本公司收購中海工程局之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石大華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08年11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石大華（董事長）、李長進及白中仁；非執行董事為王秋明；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恭、張青林、貢華章、王泰文及辛定華。